



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6]251Z0028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0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6]251Z0028 号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华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隆华新材公司为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隆华新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隆华新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隆华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隆华新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隆华新材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6]251Z0028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英航

中国注册会计师:
祝永立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董超

2026年1月31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8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0.0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49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045.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4,444.2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到位。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1]00074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0,490.00
减：发行费用	6,045.8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4,444.20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64,846.75
加：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及销户转出的净额	555.24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2.69

(三) 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11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高青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高青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高青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淄博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商银行高青支行开设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账号：1603009129200229392），在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44244964520），在农业银行高青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245101040033152），在兴业银行淄博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9010100100815897）。

2022年7月，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华高材”）、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和东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9146207371）。

2024年8月23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开立的专户（银行账号：1603009129200229392）注销，剩余结余利息0.02万元转入公司基本户并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的公告（2024-039）》。

2024年10月11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开立的专户（银行账号：15-245101040033152）注销，剩余结余利息扣减账户管理费后6.10万元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并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的公告（2024-043）》。

2025年8月14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开立的专户（银行账号：244244964520）注销，将结余利息扣减账户管理费后123.43元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并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的公告（2025-035）》。

2025年11月19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在兴业银行淄博分行开立的专户（银行账号：379010100100815897）注销，并将结余利息扣减账户管理费后7.22元转入公司普通银行账户并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兴业银行淄博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的公告（2025-060）》。

2025年12月19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



209146207371)注销，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以及结余利息扣减账户管理费后331,441.54元转入隆华高材普通银行账户，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全部注销完毕的公告（2025-064）》。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异常情况。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存储方式
1	工商银行高青支行	1603009129200229392	0.00	已注销
2	中国银行高青支行	244244964520	0.00	已注销
3	农业银行高青县支行	15-245101040033152	0.00	已注销
4	兴业银行淄博分行	379010100100815897	0.00	活期
5	中国银行高青支行	209146207371	152.69	活期
合计		——	152.69	——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拟使用原计划投向“研发中心”的全部募集资金3,000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108万吨/年PA66项目研发中心建设，因变更后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节余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36万吨/年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和营销网络



建设已建设完毕，公司对该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569.16 万元和 1,278.64 万元共计 2,847.80 万元用于 31 万吨/年聚醚装置改扩建及节能提升项目建设使用。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节余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节余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鉴于隆华高材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建设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满足公司战略规划要求，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前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550.61 万元用于年产 33 万吨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建设使用。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节余资金投资在建项目的议案》。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1)	实际投资总额(2)	差异金额(3) = (2) - (1)	差异原因
36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9,521.79	9,431.86	-89.93	主要为已结项项目结余资金补流
隆华高材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	1,449.39	1,343.89	-105.50	主要为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
年产 33 万吨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1,550.61	1,550.58	-0.03	——
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7,800.00	7,542.56	-257.44	承诺投资金额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8 万吨/年端氨基聚醚项目	12,200.00	12,174.22	-25.78	承诺投资金额包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合计	32,521.79	32,043.11	-478.68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4,252,019.75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850,726.31 元（不含税），共计 101,102,746.06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上述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1]100Z0391 号）。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6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可以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流动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营销网络建设有利于公司及时跟进市场需求，增强市场快速反应能力，提升售后服务品质，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隆华高材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有助于公司产品的技术升级和新产品的推



出，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有助于公司提高整体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 36 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存在投产后累计实现效益低于预期收益的情况，主要原因因为该项目 2021 年立项时聚醚市场景气度较高，依据当时市场环境，预期效益测算值较高。2024 年度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下跌，公司产品定价随之调整，单吨毛利空间受到挤压，导致效益低于预期。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1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64,444.20			报告期末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理财及利息收入）：64,846.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5,847.8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含理财及利息收入）：							
			2021 年：31,771.90							
			2022 年：12,229.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9.07%			2023 年：15,340.38							
			2024 年：3,634.68							
			2025 年 1-9 月：1,87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1	36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36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11,000.00	9,521.79	9,431.86	11,000.00	9,521.79	9,431.86	-89.93	2021.6
2		31 万吨/年聚醚装置改扩建及节能提升项目		1,569.16	1,569.16		1,569.16	1,569.16	-	2024.12
3	研发中心	隆华高材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	3,000.00	1,449.39	1,343.89	3,000.00	1,449.39	1,343.89	-105.50	2024.12
4		年产 33 万吨聚		1,550.61	1,550.58		1,550.61	1,550.58	-0.03	不适用



		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5	营销网络建设	营销网络建设	5,000.00	3,725.84	3,725.84	5,000.00	3,725.84	3,725.84	-	不适用
6		31万吨/年聚醚装置改扩建及节能提升项目		1,278.64	1,278.64		1,278.64	1,278.64	-	2024.12
7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7,000.00	27,095.43	26,899.97	27,000.00	27,095.43	26,899.97	-195.46	——
	超募资金投向:									
8	36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36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	2022.6
9	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5,000.00	7,800.00	7,542.56	5,000.00	7,800.00	7,542.56	-257.44	2023.11
10	8万吨/年端氨基聚醚项目	8万吨/年端氨基聚醚项目	6,000.00	12,200.00	12,174.22	6,000.00	12,200.00	12,174.22	-25.78	2024.6
1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230.00	11,230.00	11,230.00	11,230.00	11,230.00	11,230.00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9,230.00	38,230.00	37,946.78	29,230.00	38,230.00	37,946.78	-283.22	——
	合计		56,230.00	65,325.43	64,846.75	56,230.00	65,325.43	64,846.75	-478.68	——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9 月		
1	36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不适用	15,220.58	4,433.98	8,344.16	5,313.30	3,951.78	25,438.17	是
2	36 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不适用	74,553.93	936.6	9,308.28	4,307.41	2,991.36	17,543.65	否
3	隆华高材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营销网络建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31 万吨/年聚醚装置改扩建及节能提升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685.09	5,685.09	不适用
6	年产 33 万吨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	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	8 万吨/年端氨基聚醚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2.13	112.13	不适用
1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